系　所　別			腦與心智科學研究所碩士班
組　　別			
所 組 代 碼			437
身　分　別			一般生
招 生 名 額			正取:4 備取:8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
考試項目	審查	審查項目	一、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名次證明書 四、就學研究計畫書 五、學經歷表(含報考動機、相關研究經歷) 六、其他有利於申請之文件 七、推薦函1~2封（限推薦人上傳PDF檔）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50%
	筆試	科目名稱	
		佔分比例	0%
	口試	參加資格	審查成績達70分以上者。
		日期地點	日期：3月10日（星期三），詳細口試時間請見本所網站公告。 地點：台北市仁愛路1段1號臺大醫學院基礎醫學大樓12樓1203教室。
		佔分比例	佔考試總分50%
考 試 科 目 分　　數 之　規　定			一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70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同分參酌比序：口試。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報名期間補件請洽本所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。 二、審查項目皆無格式規定，請自訂。 三、口試名單於116年2月2日(星期二)公布於本所網站，請自行查詢，不另通知。 四、其他相關訊息請逕至本所網站查詢。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2梯次放榜
聯 絡 電 話			(02)23123456轉288920
網　　址			https://www.mc.ntu.edu.tw/gibms/Index.action